

证券代码：873467

证券简称：奇色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郭全有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799,9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99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郭全有先生结合 2024 年度公司治理和生产运行情况，对 2024 年董事会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总结，汇报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79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，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马景贤女士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开展情况，汇报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79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，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、《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79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，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 2024 年度的经营及财务状况，汇报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79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，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考虑公司长远发展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79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，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计划，预计 2025 年度财务预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79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，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从业资格，自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，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，勤勉尽责地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，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规范运作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79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，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6,845,683.71 元，公司股本总额为 10,000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79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，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华贸硅谷（太原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白琨、鲍佩佩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年度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召集人资格、出席本次年度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本次年度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。

《北京华贸硅谷（太原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9 日